

##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监事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于2016年7月4日向公司监事会书面递交了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的报告，王永浩先生同时辞去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永浩先生仍然在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李鹏云先生仍然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管理工作。郝献涛先生仍然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计划经营管理工作。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成员数量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上述三人辞职报告应当在新的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进行审议。

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监督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公司对王永浩先生、李鹏云先生、郝献涛先生的敬业精神、辛勤劳动以及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